

成人組
短篇小說
·
佳作

得獎人 周紘立

1985 年生，東海大學中文系畢業。
曾獲文學獎若干。資深夜貓，永遠
減肥中，一點也不像處女座。



家事



我媽叫蘇麗文。

她走過墊石泥路，這幾天總下雨，路吃滿水，爛糊的像誰吃壞肚子拉的一攤屎。她穿著塑膠雨鞋，兒童尺寸的方便雨衣，從山腳順勢向上，遠方的城市浮在雲裡霧裡。那不關她的事，她視線所及的地方松柏常青，每根草的高度都在經驗之下同等高度，如果不講究的話，那倒像是梯田。她很驕傲，治理一個區域她還可以，她知道大家都喜歡她，江蘇王老太太總在路口攔她說話，一串一串的，又急又快，聽不懂微笑就好；福建的李先生每天數鈔票，他們眼神交集話不多說報以微笑；臺北的周杯杯無論風雨總面向盆地的所在，憂頭結面，跟春天的天氣一樣陰綿綿，蘇麗文同樣投以微笑，雖然顯得雞婆，她還是對他說：「等等幫你送飯來。」更多的人，當然是老的，他們選擇屋前一株樹，背椅樹幹面朝東西南北方，有志一同地「磨」起來，好像身上藏匿的跳蚤不只一隻；也有年輕人。

時間等於節氣，一個過去銜接另一個，春夏秋冬，里長辦公室遞來的日曆取代瘦身有成的，她忽然想起今年是羊年。她屬羊，恰好六十整。草食性動物，溫馴，刻苦耐勞，換句話說是，老天爺給的命理當如此，否則她不會負責這區區塊塊的草。鐮刀、綴碎布的斗笠、還有袖套，手去手回、腰彎腰挺，通常只需要五分鐘，她能讓荒煙漫草重拾平頭貌；當然她不會吃草，哪怕她屬羊。

母親該擔心的是乳牛。乳牛是一隻狗的名字，公的，尚未結紮，非常潔白的短毛卻有著像不小心潑灑出來的黑斑記，牠最愛吃草。聽聞犬類仍秉持神農嘗百草的基因，擇草治口乾舌燥，那是天性。但母親總不能讓牠吃光一團草的，動物沒有健保，生場小病打幾管針幾包藥，所費不貲，她恐嚇喊，再吃闖了你！乳牛識相，放棄咀嚼中的草，像反芻，吐出糜爛的綠渣滓。

這狗天亮天黑都醒著，就睡在門前，不用刻意栓繩子，牠哪裡也不會去，甚至發情期，也僅只磨牆柱洩慾，什麼花色的母狗都誘惑不了牠。乳牛只會待在這家裡。眼神直視前方：夜晚沒有萬家燈火，最近的鄰居騎小 50 要花十分鐘才能抵達；天白除了綠葉綠草蟲鳴鳥叫，沒有一種具攻擊性的生物到訪，那麼牠守護的究竟是什麼呢？媽媽好幾次順著牠的視線探過去，一無所獲。你在看什麼？想吃蝴蝶嗎？一隻翩翩顫抖的蝴蝶恰巧畫著弧線飛過他們眼前。乳牛這姿態多年不改，母親歸納出兩種結論：在等誰回來或者，在等誰來然後跟他走。

總歸這狗本來就不是她的，是代替爸爸飼養的。

乳牛剛來時是隻小乳牛，對誰都不親，除了爸爸。她對他說養狗沒好處，徒耗精氣神。他對她說，這家需要不會說話的成員，但他卻每天跟牠濃情密意好多話可說。母親打從心底覺得這隻叫乳牛的狗多餘，她不愛牠。

「請你帶走吧，我真的沒辦法。」

本來說要帶走的，也真帶走了，不知怎麼，一個禮拜後剛好整數七天，狗就趴在門前了。母親不想探究原由：是丈夫踢牠下摩托車時速八十將乳牛狠拋在引擎管之後、或許那裡路燈不足無法灑尿做記號導致迷失……，這些都是我代替母親想的理由，總之結果是

狗就在這裡了，一養好幾年。她明白，這狗不愛她，只是遷就，把這間山中屋子視作賓館、一個語氣上簡短的頓號，假使爸爸現身，乳牛將會不帶感情地隨他遠走，在生命圈成句號前跟男人長相廝守。

「誰叫我屬羊，心軟，如果有牙，一定要咬到伊叫不敢。」

爸爸把屬於彼此的，全數拋開，渾身乾乾淨淨地走了，包含乳牛。

她嘗試跟牠說話，一天接一天，話容量愈漸豐沛，畢竟牠是這家裡唯一會呼吸、心臟會撲通撲通地的活物了。



或許那陣子睡不好，肩頸經常痠痛，兩隻手勤按摩還是無法舒緩。出門前 L 特地雙手抹小護士軟膏幫我抓龍，邊抓邊說，sir 有哪裡需要加強的嗎，搞得有模有樣像外勞經營的按摩間。

臉朝窗戶，藍點白底的窗簾扯開大半，玻璃沾染灰塵，卻不影響景致：黃色的屋瓦順著圍牆走，牆內幾座故作輝煌的尖頂翹簷鳥踏的仿中式廟宇建築錯落各處。初來看房，純粹貪房租便宜，一房一廳一衛浴十二坪，月租六千，包水不包電，樓下轉角就有間便利商店，我直呼賺到。當然我緘默如昔，我不是一個很愛透露心事的那種咖。馬上簽約，抵押金，月初記得轉帳至房東戶頭，這房間就屬於我的。母親千交代萬囑咐，租屋切勿選路沖傷身耗神、T 字形樓造貧、住戶少不吉、窗開東南避西曬兼有益課業、屬兔者不居門朝西的東戶……這些我都記得，卻樣樣違背。我想，不時的肩頸痠疼是否和母親的迷信有關聯。而窗外準時地裊裊升起煙，早上九點至十一點，似乎是適合離開的時辰。我對 L 說：

「不知道是烤男的還是女的肉？」

「死人就是死人，老人就是老人，過了某個時間點後他們就沒有區別了，不是嗎？」L說得很有道理。

我淨想些不切實際的事情，卻什麼也不會讓其他人發現。

我不擅說話。起碼不像母親一樣，什麼話都說、對誰都能侃侃而談。

很多人離開我，因為我過於寡言。

我喜歡一個人的房間，兩個就感到擁擠。

覺得自己是間旅館，退房時間到了，請你出去。

L卻是個例外，他長住了進來。

那不過是一夜激情。像女人每月必來的月經，總得讓體內那股燥熱的氣流有道破口，使其勃發然後歸於平淡。我也有這樣的需求，不多，一個月一次吧，登入網海尋尋覓覓，不怎麼挑食，我不是那種吃粗飽或食精緻的饕客。能吃就是福，母親常這麼講。有人敲門丟訊息，回覆，自報家門後如不滿意從此天涯。L就是這樣走進家門、爬上舖有黑色床單的雙人床、做愛。

那時他替我紓壓頸肩。

現在，我試著想像有兩條肩膀，肩膀肉使整副身體繃得很緊，L揉麵團似地掐鬆、長推、短推、大划船、指壓、海浪，找到轉緊的筋，慢慢的、怕毀壞甚麼般的小心翼翼。可我無法準確回想一雙手觸碰身體的感受了。



母親自我感覺良好，對於眼前的日子。

認為懷孕後，她慢慢調適身心，慢慢接受骨盆內該有的臟器即

將因為一個會逐漸漲大的肉胎而受到擠壓，沒關係，生孩子她有經驗，縱使，只有過一次，就是生我時。

「住院吧，請您考慮。」

「我需要做些什麼？」

「放輕鬆，『想』出來就可以。」

醫生的話簡短到讓她無法見縫插針，一紙遞來，這次她乖乖填寫個人資料，終究字體清晰地、是直是橫地填進自己的名字——蘇麗文。母親很早就想搬進臨床睡著活人的地方，病痛使人哀嚎、尖叫，這使她感覺安全，每回複診，走道中擔架上送來運去病患，她想，太好了，那些呻吟聲聽來悅耳。快刀斬亂麻吧，她想夠久夠多了，現在是好時機。切、挖、刨、逢。動作結束，猶如一場夢，夢不會比現實痛，所以她央求醫師盡速安排床位。待產期就在明天。母親搭小巴返家的路上，忽然想起，乳牛怎麼辦？總不能叫牠吃草吃到飽吧！？

（放心，狗我幫妳看管。）

「你自己生活起居都有問題了，還狗哩。」

（牠可以幫我吃草啊。）

「我就是怕牠只吃草，況且七公斤的寶路吃不到一半，浪費！」

（狗吃得比主人好，像話嗎？）

「為了這孩子我拼老命吃飯，一天五餐，我覺得自己好像母豬。」

（但他有沒有說，高齡產婦開刀有風險？）

「倒是沒有，可他長得一副值得信賴的樣子。」

（這就對了！多少人都在手術檯上閉眼過去的，我記得那個醫生也長得足以託付性命。）

「你的意思是我這次有去無回囉？」

（不，我沒說過「有去無回」這話兒，妳的命挺硬的。）

「命硬有分好壞，好的是享福、壞的是折磨，我就是很不幸的硬。」

（你們的話說「戲棚下站久就是汝的」，可能妳站得還不夠久。）

「十幾年哪！我現在每天都得喝 30ml 的葡萄糖胺液，力不從心啦。」

（當初我來台灣生下一窩兒女無憂無慮，最後下場還得勞煩你替我整理家園。）

「看吧！你站得也不夠久！」

（不，我等到了。就像死，總盼得到。）

母親的表情明顯是不想再聽，愈是模糊的話語愈像是至理名言，缺點是愈聽愈糊塗。可江蘇王老太太不肯放她耳根清靜，一串一串的話，像漫無止盡的食材，接二連三地串上漫無止盡的竹籤，銳利尖頭時時刺痛她某個部分。

「還是得真正的、找個人來負責這件事。」

嘟嘟嘟……

（哈囉我是媽媽，最近你過得還好嗎？我還不錯，跟以前一樣，每天騎著小 50 經過好多樹，一座山頭再一座山頭，完全不用催油門，滑啊滑，很快就到山腳下。跟以前一樣，灰色的石階還在，又直又硬，總共八百九十二階，我天天數數字不會有錯。每七階，左右各兩戶，心情好我去串門子心情不好也得串門子，好像我是里長，那些個江蘇浙江天津福州的住戶人都很好，挺健談的，畢竟有些話

撐不到一年期效現在就想講，他們拉著我，說這說那，說只有你懂。我不明白啊。左耳進右耳出，彷彿我是個會漏水的寶特瓶……我要跟你講，你還記得乳牛吧，牠就是……）

嘟嘟嘟……您播的電話無人接聽，請稍後再播，謝謝。

母親直覺回應：「謝謝。」

一年了，母親決定明天去醫院。



我最後一份工作的性質是這樣的：一輛重型摩托車後墊凌空架裝保溫盒，裡頭裝著薯條雞塊漢堡可樂雪碧，標示客戶地址的紙條貼在儀表板，徹底遮去時速多少。反正深夜，夜無行人，他們安穩地於床入夢或者坐在沙發肚子咕嚕叫，這座城市什麼樣的人都有，晚睡的人尤其懶惰，出個門嫌遠，於是換我在路上奔波。紅綠燈那時全閃著黃燈，一閃一閃，店經理吩咐要快要快，所以我握緊把手的右手虎口有點兒痠，腦裡迴盪要快要快的聲響。

穿街過衢，在城裡打轉。

一個家搭配一組門牌，裡頭有人就此安身立命，那是根。

依據我的經驗，大半夜會打電話叫消夜的通常是兩口以上的家庭（可能結婚或者同居），單身者最不怕的便是寂寞，上街找吃食是無聊生活中的一項主要運動。比對，按鈴，對講機發出沙啞的聲音，「咚」鐵門自動彈開；再比對，電梯鍵最高三十層我按下十九樓，上升、耳鳴、門開，穿著居家的中年男子腆著下垂肚不帶笑交出一千元。收你一千，找您零錢。對話總是如此乏味。自腰間包尋錢時，我習慣偷瞄那道透露鵝黃燈光的門縫：仿蓮花造型的水晶吊

燈層層疊疊由天花板向下盛開，玻璃面茶几與沙發同長，沙發上坐著個女孩頂多六七歲、旁邊的母親似乎很想睡頭髮用鯊魚夾綰著。男人說了聲謝謝，把門關上。

下樓，耳鳴，我想，能這樣一家子吃飯也很好。

叮咚！我的一樓到了，最堅硬的路面。現實人間。

發動摩托車的同時，路燈準時全暗，不是一盞一盞的，是集體熄滅。

天空介於亮跟不亮之間，城市的輪廓大約能描出邊角了，夏天的早上。

紅綠燈恢復功用，小綠人在走在奔跑，一個紅燈通常阻止前進一分三十秒。

趁著這短短時間思考關於母親和 L 的事。

母親：到現在我還不知道為什麼我討厭妳。如果當初爸爸選擇離開，妳應該好聲好氣地問他在外面是不是有女人，而非一副了然於心的態度，直嚷著，江蘇王太太早就透露風聲給我說這男人是留不住的，所以我一直在等妳開口，沒想到妳連話都不想說，直接就是動作，也好，我反覆練習這畫面很久了，跟王太太講的一模一樣絲毫不差。這算什麼？我才六歲。之前的記憶一片模糊，如果朋友硬要問我有記憶以來的第一件事什麼，就是妳要他走，他真的走了。乳牛搖著尾巴順利搭上摩托車的前座，我真羨慕牠，也討厭牠。為什麼是一隻狗？當牠尋路回來，我剛開始暗自竊喜，這是報應，我會嘲笑牠說你是隻沒人要的狗，牠的眼神淡定凝望著我，彷彿主詞彼此調換，也能說得通的那種眼神；有回作夢我夢見牠張開嘴，嘲笑地說，起碼我知道他去了哪。夢醒後，我更加討厭牠。如

果妳要問我為何遲遲不回家，其中因素絕對有牠，我怕某天入睡牠闖進夢裡來，告訴我說，告訴妳吧當初我去了哪。後來我覺得慶幸，假使那時候被帶走的是我，或許傷痕不只一道，雙重拋棄，被擁有然後分離，僅靠剩一半的擁有然後再被分離，那等於零。縱使如此，我無法親近你。因為我們都是別人不要的東西。

綠燈行，時速四十，《機車考照指南》裡規定的四十——城市的速度。

晨起運動的老夫婦踟躕過馬路，步履蹣跚，好個銀髮團體，我還記得他們的樣子，以及驚慌失措的眼睛。

L：當初在聊天室裡問你平時嗜好是什麼，你回：逛家樂福。不知為何，這四個字突然讓我願意嘗試。你可能會很傷心，你是處女座天生心思細膩，這話說出口你絕對滿臉鼻涕眼淚噴不停，但你知道我不會說。我很久以前就疏於溝通，彷彿啞巴，能以手指示的絕不動嘴，真需要摩擦聲帶時逼不得已才回應是或不是、對或不對、要或不要。可你不以為忤，你說你夢想中的男人就該沉默寡言，像你死去的父親一樣，活著在家時若雕像、死時躺在棺木裡若雕像，在台北第二殯儀館裡蜂巢般的火化室，大人叫兒子快喊爸爸緊走火來啦，你喊了，但現在你還是覺得他像座雕像，沉甸甸地擺在心裡，你說自己是間遺物博物館，專收廢棄物；可惜沒有關於母親的，她生完你就跑了。那刻我顫抖了一下。有電流竄過腦袋的麻。我不知道那是不是愛，但我馬上擁抱你，溫熱的肉體與急速的心跳，我們隔著衣物與脂肪與肉，還是感受的到。你說謝謝。我很想說抱歉。你會在我出門上班的房內，擦拭灰塵，你常說不知是誰的骨灰飄過

來了，不擦怎麼行。於是窗戶、地板、衣櫃、馬桶坐墊……你都仔細清理，你不想這房子除了我們還有其他人的存在。你善於等待，等我回家，你說所有的無聊寂寞就是為了這一刻而存在。那是什麼呢？是肚內數日排泄不出的宿便嗎？你曾經說：是你知道他去哪裡。

忽然，我已在家。

L 正抱著另一個人，那是個女人，他們討論我。

前方的茶几上有兩丸吃了幾口的飯糰、插吸管的豆漿，以及，L 每天規定我必須吃的維生素B群、卡姆C錠、牛樟芝……瓶瓶罐罐，過期了多久不清楚，心裡知道要是吃了肯定要去打點滴。



L 就在前座，我雙手環過他的腰，我們騎往家的路上。

先至城市邊緣，經過捷運站，繞上小徑，雙線道兩旁好多宮廟，彷彿具體而微的天堂，什麼神都在這裡紮營了。這根電線桿貼著請常唸南無阿彌陀佛，下根貼著天堂已近世人快懺悔。我們狂飆，接二連三的上坡路，二手摩托車顯得力不從心地駛過許多宮廟、許多貼有勸世語的電線桿，天還大亮，進了隧道，黑，出來天色亦黯淡，天空的浮雲集合起來像巨大的棉花糖，將光遮住。

接著好多好多山，我知道它們自始至終都坐在城市的外面，如今我進來了。

對於我而言，山就是山，山之所以是綠的是因為有樹，樹都是綠的，遠看一團模模糊糊，近距離觀察才會發現每株樹淺淡濃深各不相同。

遠看無法分辨的，現在清晰呈現。

一株樹下頭連著一座墳，石碑有名有姓，來自哪裡歿於何時，那是他們最後居住的所在。曾經我對 L 說，希望你不會介意。L 從不怕死亡，他爸就是鬼了，有什麼好怕的，他擔心的是我菸抽這麼兇，會不會跟父親一樣得到鼻咽癌。

風大，樹葉沙沙，導致 L 為我點菸時多花了幾次才點著。

前方城市高聳的建築凝縮的好小，我在裡面遊走許多年，依照路牌指示仍舊迷路，誤入歧巷，闖進陌生的水泥叢；出來，再出來，現在我在此山頭，遠方千門萬戶尚未燃亮燈光，稍晚一些些，裡面陸續會有人回來。

L 明白我寡言的習性，過去如此，現在更沒有改變的理由。我們用文字表達，因為我想的總非口語能呈述，敲擊々々口々注音符號搭配平、上、去、入，撿出合適的字，傳遞合適的心念。

他滑開手機鎖，等我抽完這根菸，趁機回顧之前互傳的訊息：

我媽是個瘋子，她替人守墳墓、割墓草，成天幻想，你怕嗎？

L 抬頭四望，心裡想，這媽真偉大，把區區塊塊的草整頓得像大安森林公園，公園有什麼好怕的？

菸頭紅得已成灰燼，我不能做簡單方向想，這是第一次帶人回家，而且是母親要求的：「請你明天來吃飯。」L 當著母親的面說，我很樂意。

這頓飯我等了足足一年，我好餓。

摩托車抵達終點，引擎「頓」地熄火，眼前破磚爛瓦的平房，一身代表貧窮的樣貌矗立在那兒，L 絲毫沒有任何不安，他笑著。

母親也笑著。今天她沒有刻意裝扮，及肩短髮用橡皮筋捆著，

不短不長的馬尾搖啊搖晃啊晃，身著素色運動衣褲慢跑鞋，休閒非常的樣子。一張圓桌，兩人顯得侷促不安。母親搶先發言，就當自己家，她轉身雙手推開廚房布簾子，進去、出來，圓桌瞬時擠滿盜盤：清蒸絲瓜佐枸杞、醬草菇、素炒六君子、草堂八素、銀耳素燴、髮菜流水湯，飯是紫米，照傳統規矩的七道菜。「請用、請用，平常讓你照顧我兒子，千萬不要客氣，在城裡大魚大肉吃慣習，偶爾吃素也挺養生的。」母親說。

我真的好餓，我自己先吃了。

母親對我放心，她知道我餓，遂將目光放在 L 身上，兩個人筷子仍舊不動。

「阿姨為甚麼不吃呢？」

（你別理她，湯挺好喝的，就是味道太淡。）

「醫生囑咐要空腹，方便臨時抽血什麼的。」

見 L 吃驚的表情，母親隨即明白般的解釋：

「喔，我忘了說了嗎？唉呀，我要去待產啦。」

（媽，多吃飯少說話，好嗎？）

「兒子，好歹要跟人家解釋來龍去脈呀！養狗跟養孩子一樣難的。」

L 的眼睛輕輕打量過母親平坦的肚腹，深呼一口氣，若無其事地：

「醫生……有說是男的女的嗎？」

「沒有耶，他只說盡量輕便來，醫院什麼都有，不過我知道這胎是雙胞胎，很皮，完全不在乎我的心情絕對是男孩，雖然我比較喜歡女兒，你知道惜情嘛……」她摸摸肚子，指著肚臍眼的所在說：「噓——現、在——裡面住了兩顆炸彈。」

（炸彈這個譬喻好嗎？會不會太誇張，妳就是太誇張！）

「我陪您去醫院好嗎？」

「你給我閉嘴！專心吃你的飯！」

L 的表情閃逝過絲毫的驚嚇，但不礙事，時間短，短到不會被發現曾做出不宜的情緒；母親倒是覺得失態，連忙解釋，我不是罵你是罵他，「他」指的是我。

「我陪妳去醫院好嗎？」L 重複提問。

「不用啦！你看該用的東西都準備好了，你看！」母親擎起小包袱，「謝謝你替我操煩很安全的，有事你忙，先吃飯，吃飯。」

「真的沒問題嗎？」

（L，別擔心，那裡，比較適合我媽，她喜歡人多熱鬧。）

母親嘆口氣，說：「我要離開這裡，乳牛就交給你了，你是他最要好的朋友，我相信你。」接著站起身，揹行李，眼神繞室一周喃喃自語：「是時候叫他們出來了。」

不知哪裡快活去的乳牛，闖進廳堂，胡亂朝在場他們吠一聲——汪。L 尷尬地看著母親、母親抿嘴看著我、我微愠看著狗，彷彿影片停格，而戶外的陽光灑了一地黃金。老舊的時鐘走得滴滴答答，時分針收攏於一起，正午十二點整，「咖」的一聲。時序即將步入下午。

（乳牛來，乖乖喔。）

乳牛走向 L，搖搖尾巴、鼻頭蹭蹭，「啪」地伏在腳邊，溫馴非常的翻肚子，四腳朝天，喉頭一陣陣地發出咕嚕咕嚕的聲息。

母親似乎驚覺失態，急忙坐下，招呼：「先吃飯，孩子等等再生，讓他們知道等是一件很無聊、無聊的事。」

L 拿起碗筷，小鳥胃般的夾了些菜進自己碗裡。

母親一直掛著微笑，專心致志地欣賞 L 吃為我準備的飯菜。

「好吃嗎？」

「非常好吃。」

（手藝恢復到父親離家出走前的水準了。）

母親一直掛微笑，然後端起自己的瓷筷，替自己盛了碗湯。

咀嚼、吞嚥、筷子與筷子撞擊、筷子與磁碗的碰觸，除此之外，戶外的陽光灑了一地黃金，乳牛酣睡、人畜和樂——這是個平常的下午。

我說：

「謝謝，這種家的感覺真好。」

我說：

「非常抱歉，這頓飯竟要等一年。」

L 好像沒有聽見，靜默地吃著我的飯。

只有，母親和乳牛能證實，一年後的今天我確實有回家。

評審意見

〈家事〉

郝譽翔老師

小說的語言輕快活潑，甚至偶有童趣，所以這雖然是一篇講述父母離異的悲劇故事，但輕盈的敘事語言卻沖淡了悲傷，甚至營造出一股新鮮獨特而且迷人的氛圍。作者頗能在日常生活中見到新意，譬如狗取名為乳牛，狗與母親之間情感的翻轉，乃至母親的懷孕，以及敘事者「我」對於愛情從抗拒到接受，片段讀來雖有些跳要拼貼，但也因此更具都會現代感，寫出了年輕世代生命中不可承受之輕盈。小說的結尾尤其精采，以一頓看似家常不過的午餐，描寫人所渴望的原來不過就是如此的簡單，而「戶外的陽光灑了一地黃金，乳牛安睡，人畜和樂—這是個平常的下午」，以此寫「家」之難得，然而作者以極為節制的筆法寫來，更能襯托出人生實難的悲哀。

得獎感言 周紘立

應該感謝六張犁捷運站後頭的軍功路吧！父親下事一年餘，繁文縟節不少，幾乎常常載著母親一路蜿蜒向上朝靈骨塔前進。記憶就是這樣，原本不該被記得的，因為父親的緣故，開始認識每條捷徑與死亡的相關資訊。這些，對於一個二十八歲的人似乎不早不晚就是挺尷尬的，沿途墓碑林立，或豪奢或簡陋，無非是一人之最終家園。我不怕，人活到某歲數就膽大了，覺得死覺得災厄，是生活前進之必要情節，太順遂人生好像就是夢了，而夢總似假的。所以寫了這篇小說，來記憶那段祭父路途沿路所見所想，如此而已。